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kang Cloud Hospital Holdings Inc.

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Neusoft Xikang Holdings Inc. 東軟熙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86)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由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第17.06B條及第17.06C條作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8日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所定義者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其於2021年5月27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2024年7月15日向216名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合共授出29,465,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美元的普通股（「股份」），須待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後，方可作實。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2024年7月15日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29,465,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應賦予承授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1.14港元

（購股權行使價須至少為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即1.14港元；(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的平均價，即1.10港元；及(iii)於授出日期的每股面值。）

-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股份1.14港元
- 購股權之行使期 : 購股權的行使期將受限於承授人各自的授出函件(及其項下規定的各自歸屬時間表),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授予日期起計10年,並於期滿失效。
- 購股權之歸屬時間表 : 30%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一年後予以歸屬;30%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予以歸屬;剩餘40%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後予以歸屬。
- 表現目標 : 業績目標乃經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相關財務指標及業務相關指標等。本公司已制定考核機制,根據有關董事及僱員的職務及職責分別制定考核指標。考核指標包括但不限於對工作質量、效率、協作水平、管理水平及戰略實現的衡量。經本公司考核達到設定的歸屬條件後,當期計劃歸屬的期權方可歸屬。
- 退扣機制 : 董事會(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任何獲授權代理)可於發生以下返還及/或收回事項時,全權酌情決定有關返還及/或收回條文應用於購股權:
- (i) 承授人違反任何可適用的法律、法規,情節嚴重並被判定承擔刑事責任的;
 - (ii) 本集團有足夠證據證明承授人在任職期間,存在洩漏本集團商業秘密,損害本集團聲譽等嚴重違反本集團規章制度或嚴重違反服務協議(或與服務有關的其它合同)的行為;或
 - (iii) 承授人嚴重失職、瀆職而給本集團造成重大損失的。

倘董事會(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任何獲授權代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相關條文行使其酌情權,其將就有關決定向相關承授人發出書面通知,且董事會根據相關條文的詮釋及決定為最終、不可推翻及具約束力。

財務資助 : 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其購買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

於所授出的合共29,465,000份購股權中，(i)合共25,465,000份購股權已授予215名本公司僱員，及(ii)合共4,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宗文紅女士：

承授人 姓名／類別	職位及與本公司關係	授出購股權 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宗文紅女士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4,000,000	0.48%
其他僱員	—	25,465,000	3.02%
合計	—	29,465,000	3.50%

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予本集團之董事及其他僱員乃經考慮(a)承授人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年期以及其在有關行業具有深厚經驗，其提供之服務有利於本集團建立良好的公司管治及其業務的長遠發展；及(b)承授人之購股權將於授出後待達成有關各業務和財務里程碑後可予行使。董事會認為，授出購股權可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一致，激勵承授人致力於本公司未來的持續競爭力、經營業績及增長，並加強彼等對本公司長期服務的承諾，因此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向上述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在上述授出購股權中有重大利益的董事已在董事會會議上就相關議案放棄表決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條於包括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逾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1%個人限額的購股權的參與者；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逾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0.1%的購股權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授出購股權後，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出之股份數目為54,722,680股。

承董事會命
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劉積仁博士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宗文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劉積仁博士、徐洪利先生、王楠博士、蒲成川先生及陳連勇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艷博士、齊國先博士及印桂生博士組成。